

政法院校大专法学教材

中国宪法教程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编审

主编 廉希圣
副主编 詹孝俊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中国宪法教程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编写

主编 廉希圣

副主编 詹孝俊

撰稿人（以撰写章节先后为序）

董和平 廉希圣

詹孝俊 武建军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185 号

政法院校大专法学教材

中国宪法教程

主 编 廉希圣

副主编 詹孝俊

*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出版

秦皇岛市卢龙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1168 32 开本 12.25 印张 300 千字

1994 年 6 月第 1 版 199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7—5620—1245—8/D · 1197

印数：20100 定价：9.50 元

作 者 简 介

廉希圣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比较法研究所副所长、中国法学会宪法学研究会副总干事、北京市宪法学研究会副会长、香港法律研究会理事。主要著作有:《宪法学教程》(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释义》(合编)、《宪法学》、《宪法概要》、《中国宪法》、《宪法十八讲》等。

詹孝俊 福建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副院长、副教授、中国法学会理事、全国台湾研究会理事。主要著作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讲话》、《宪法常识问答》、《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法律基础教程》(主编)等。

董和平 西北政法学院副教授、中国法学会宪法学研究会干事。主要著作有:《香港基本法概要》、《组织选举与联系人民代表研究》、《法律执行论》(主编)、《宪法词典》(合编)等。

武建军 内蒙古政法干部学校宪法教研室副主任、讲师、内蒙古宪法学研究会理事。主要著作有:《法学知识讲话》(主编)、《民族区域自治法讲义》(主编)、《宪法学》(合编)、《民族区域自治法学》(合编)等。

说 明

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对法学教育的要求，提高和规范法律大专人才培养的质量和规格，根据大专法律专业教学方案和教学大纲的要求，我们组织了有关政法院校和司法机关的教师、专家，重新编写了《法学基础理论》、《中国宪法教程》、《中国刑法教程》、《中国民法教程》、《中国刑事诉讼法教程》、《中国民事诉讼法教程》、《中国行政法和行政诉讼法教程》、《婚姻法教程》、《普通逻辑法教程》、《中国法制史教程》、《司法文书》、《应用写作》、《中国司法制度》、《经济法教程》、《中国涉外经济法概论》、《经济合同法教程》、《科技法教程》、《司法鉴定教程》、《国际公法教程》、《国际私法教程》、《财税法教程》、《金融法教程》、《公司法教程》、《劳动法教程》、《企业法教程》、《司法会计教程》等主干课、基础课和经济法专业教材。这批教材将于 1994 年陆续出版，供政法院校法律大专（含成人）使用，也可供电大、函授选用和参考。

这批教材是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贯彻党的十四大的精神，根据新的教学方案已确定的课程组织编写的。作者在编写时力求完整、准确的阐述各学科的基本原理、基础知识和基本资料，努力做到科学性、系统性和实用性的统一。由于编写时间短促，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中国宪法教程》由廉希圣任主编，詹孝俊任副主编，各章撰稿人分别为：

董和平：导言，第 2、4、11 章；

廉希圣：第 1 章、第 5 章第 4 节、第 6 章；

詹孝俊：第 3、7、8 章；

武建军：第五章第1、2、3节，第9章，第10章。
全书经集体讨论，各自修改，由正副主编负责对全书的统稿。
责任编辑：姜晶。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

1994年4月

导　　言

一、宪法学的研究对象和学科体系

宪法学是以宪法规范和宪政制度为主要研究对象的一门法律科学，是法学的一个重要分支学科。作为社会科学的一门学科，宪法学研究主要是通过对宪法规范和宪政制度的分析把握宪法这一社会现象的本质及其产生和发展的规律性，而不仅仅是对宪法内容的介绍和对宪法条文的注释。作为法学的一个分支学科，宪法学研究是以宪法这一部门法为基础而展开的，但它又不同于一般的部门法学科研究，它是从法学基本原理向一般部门法专业领域过渡的中介和桥梁，属于法学理论体系中的基础理论学科。

宪法学的研究范围是十分广泛的。作为规范类研究，宪法学不但要研究宪法典本身，还要研究与之相关的国家机关组织法、代表机关选举法以及其他宪法性法律；不但要研究现行的宪法规范，还要研究历史性宪法规范；不但要研究中国的宪法，还要研究外国的宪法。作为制度类研究，宪法学既要研究中外宪政制度的历史沿革和现状，还要研究宪政制度运作与宪法规范是否符合及其内在原因与外在因素。作为理论研究，宪法学既要研究分析隐藏于宪法和宪政现象背后的宪法本质和宪法规律，也需要进行一些纯学理的探讨，对诸如宪法分类、宪法作用、宪法原则等问题进行研究与说明。具体说来，宪法学研究的内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宪法基本理论，包括宪法的概念和本质、类型和特点、关系和规范、原则与作用、以及宪法与其他相关社会现象的关系；

第二，宪法历史发展，包括宪法产生发展的一般历史概况、国别宪法史、宪法思想史等，从中理出规律和趋势预测；

第三，现行宪法规范，主要是特定宪法制度在规范上是如何表现的，其体系与结构、内容和要点如何；

第四，宪政制度运作，主要研究现实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中宪法规范所确认的具体制度的运作与实现状况，研究规范与现实运作之间的关系及影响因素。

上述四个方面，构成宪法学研究的内容范围。当然，在具体研究中，任何国家的宪法学科都是以本国的现行宪法规范和宪政实践作为重点研究对象的，力图通过宪法学研究既为本国的宪法规范与制度提供理论上的解释与说明，又为其健全与完善提供借鉴和对策。

宪法学研究又是一个结构严密的学科群。宪法学是所有以宪法规范和宪政制度为研究对象的学科的总称。对宪法和宪政制度的全面研究包括历史研究、社会研究、本体研究和比较研究，它们不同的角度形成对宪法和宪政制度的全方位认识，探索其存在与发展变迁的规律，并由此衍生出宪法学的各个具体学科，构成宪法学的学科体系。对宪法的历史研究，是从其自身纵向发展的角度探讨宪法和宪政制度产生、发展和变化的规律，由此形成中国宪法思想史、外国宪法思想史、中国宪政制度史、外国宪政制度史及国别宪法史等学科。对宪法的社会研究，是从周边社会因素与宪法和宪政制度相互渗透、相互影响和作用的角度，分析宪法和宪政制度发展、变化和存在、生效的原因和规律，由此产生宪法社会学、宪法政策学和宪法意识、宪法文化等研究。对宪法的本体研究，侧重于从宪法和宪政制度的现状总结其一般特点和规律，由此形成宪法原理、中国宪法、外国国别宪法、宪法规范学、宪法立法等研究分支。对宪法的比较研究，则是将宪法和宪政制度置于人类政治发展的历史过程和各种复杂的政治、经济、文化等社会联系之中，将一国的宪法制度置于各国宪法制度的同类之中，通过对特定宪法制度在各国不同历史时期立法和运转状况的全面比较分析，研究宪法制度发挥作用的具体条件和规律，找

出宪法立法和宪政运作的最佳途径、方法和质点，由此形成国别比较宪法史、各国比较宪法史、宪法规范比较研究、宪法制度比较研究等分支学科。在整个宪法学科群中，对宪法的历史、社会和本体研究，属于宏观抽象研究，侧重于静态分析；而对宪法的比较研究则属于微观具体研究，注重于动态比较。如果说前者属于纯理论研究，后者则属于应用性研究。宪法学研究正是这种抽象与具体、理论与应用的综合体，宪法学学科体系的特点正在于此。

二、中国宪法学的课程结构和基本内容

中国宪法学是宪法学本体研究的一个分支，侧重于对中国宪法规范和宪政制度的历史与现状进行研究，其中也包括一些关于宪法基本原理和知识的说明。中国宪法学的课程结构和主要内容基本上以我国现行宪法为依据，同时也有一些理论说明。就本教材而言，我们广泛借鉴了已经出版的各种同类教材的有益创新和经验，合理吸收了我国宪法学界近年来学术研究的最新成果，并结合大专层次成人教育的特点，一方面在内容上力求以我国现行宪法规范和宪政制度为核心对中国宪法学的基本问题和相关的一般宪法原理与知识进行全面、系统、准确地说明；另一方面，在课程体系和基本内容的具体论述上也根据我们的新思路作了一些探索性调整，试图反映出我们的研究优势和编写特色。本教材在结构上除导言外分为十一章，各章内容要点如下：

第一章：宪法理论概述。主要对宪法的一般原理和基础知识进行概括的说明，包括宪法概念、宪法规范、宪法分类、宪法原则、宪法作用和违宪审查制度等问题。

第二章：宪法的产生和历史发展。通过对宪法产生和发展过程的概括说明，分析近代宪法及其在中国产生、发展的一般规律和主要条件。包括近代宪法产生发展概况、旧中国宪法发展简史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历史发展，力图从人类民主政治总体发展的高度勾勒出近代宪法产生发展的全貌及其内在联系，总结出

其一般规律和根本精神。特别对我国现行宪法的修正案作了具体说明。

第三章：国家性质。分析说明我国人民民主专政政权的性质、政治结构和主要内容，包括人民民主专政是我们国家的性质、人民民主专政以工人阶级为领导和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爱国统一战线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特点和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与政治协商制度。本章将我国独具特色的政党制度单列一节，以为突出。

第四章：国家政权组织形式。分析说明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相关理论与实践问题，包括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选举制度和坚持与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第五章：国家结构形式。分析说明我国国家结构制度的构成和特色，包括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行政区划、“一国两制”与特别行政区。

第六章：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制度。结合我国宪法规定和党的十四大关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的论述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健全与发展的有关实践，分析说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制度的性质、构成、基本原则和主要问题。包括社会主义公有制是我国经济制度的基础、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补充、社会主义分配原则和国家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第七章：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包括精神文明概述、教育科学文化建设、思想道德建设等问题。

第八章：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分析说明我国宪法规定的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主要内容、基本特点和有关的宪法理论与实践问题。包括公民及其基本权利和义务概述、公民权和人权、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基本义务、我国公民基本权利义务的特点和行使原则等内容。

第九章：国家机构。对我国国家机构体系的特点、原则及各具体构成部分进行说明，包括国家机构概述、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

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

第十章：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分析说明我国基础群众性自治组织的性质和任务、组织和活动，以及现阶段如何加强基础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的问题。

第十一章：国旗、国徽、国歌和首都。对我国的国家标志及其使用办法予以具体说明。

三、学习目的和学习方法

(一) 学习中国宪法学的目的和意义

首先，学习中国宪法学有助于全面准确地掌握我国宪法制度的基本精神和内容，增强宪法意识，提高遵守宪法的自觉性。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规范国家生活和社会运行的基本准则和尺度。中国宪法学的学习，一方面能够使学生充分理解我国社会主义宪政制度的合理性和优越性，明确自身的社会政治地位，增强其社会政治意识和主人翁责任感；另一方面亦能够培养学生基本的宪法意识、确立民主与法制观念和权利义务相一致的准则，增强其遵守宪法和依法办事的自觉性和主动精神。

其次，学习中国宪法学能够掌握从宪法与宪政角度认识社会的独特方法，提高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从一定意义上讲，任何科学门类都是特定认识经验的结晶，都是在教给人们认识与思考问题的新角度和新方法。学习中国宪法学，在学到丰富的宪法基本知识的同时，亦能学到从宪法和宪政角度观察和分析社会问题的方法，有助于拓宽学生思路，使其触类旁通，认识到周围的各种社会问题的相关政治因素及其对宪政建设提出的新需要，认识到政治与经济和社会发展甚至个人生活之间的密切关系，从而起到深化认识、提高能力的作用。

再次，学习中国宪法学有助于巩固和加深对法学基础理论的理解，为学习法学专业课打好基础。如前所述，在法学理论体系中，宪法学是从一般法学理论向专业部门法学知识过渡的中介和

桥梁。相对于一般法学理论而言，宪法学既渗透着法学原理的要素，又包容着法学原理溶于社会政治生活的实践内容，因而学好宪法学能够加深和巩固对法学基础理论的理解。相对于具体的部门法而言，由于宪法是各部门法的立法基础和依据，所以，学好宪法学又能起到深化对部门法原则和立法精神的理解，指导部门法学习过程的作用，同时亦能起到将部门法专业问题与法学原理精神和法制建设总体联系起来学习掌握的独特作用。宪法学的这种独有的承上启下的性质，决定了中国宪法学的学习在整个法学知识学习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是法学课程学习中不容忽视的重要环节。

（二）学习中国宪法学的基本方法

* 学好中国宪法学，在方法上，除去个人的独特经验与体会外，应该注意几个基本的方面：

第一，将政治分析与历史分析结合起来。政治分析与历史分析，都是社会科学研究的基本方法。政治分析强调在分析和认识社会现象的过程中，要从政治力量对比关系的角度透过社会表象把握其政治实质，认识特定社会现象的政治内涵和政治功能。历史分析的方法则要求在认识社会现象的过程中，要从具体的历史环境和现实条件出发，反对用理想化的抽象概念生搬硬套。用政治分析和历史分析结合的方法学习中国宪法学，一方面要认识到宪法是统治阶级意志的最集中表现，是社会经济关系内在要求的政治表现，其产生和发展变化都根源于社会经济关系和阶级关系的决定性作用，因而对于任何宪法规范和宪法制度都要用阶级分析的方法认识其政治根源和实质；另一方面又要用历史的眼光客观分析特定的宪法规范和制度，不能将阶级性和政治影响绝对化，合理评估特定宪法制度产生和发展的过程中的客观条件及其历史作用，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认知宪法现象。

第二，将宪法规范与宪政实践结合起来。宪法规范是宪法制度的静态，宪政实践是宪法制度的动态，由于宪法规定在具体实

践中要受到各种复杂社会因素的影响和制约，因而宪法规范与宪政实践往往存在一定的距离。学习中国宪法学，既要通过对宪法规范现状及其历史沿革的考察认识其理论合理性，把握其精神实质和立法要求；同时又要对宪法规范在实践中的具体运作加以重点考察，分析它与宪法规定的差距和原因，进一步思考如何完善宪政制度与宪法保障。这样，才能把宪法知识学活、学透，并能运用它认识具体社会问题。

第三，将本国宪法与外国宪法结合起来。宪政制度是人类民主政治经验的结晶，有着内在的宪政精神和客观的优劣标准。但是，宪政制度又是具体的，各国的不同国情使其呈现出不同的表现形式和优势。要真正认知我国宪政制度的合理性和优越性，就必须在学习中国宪法学时广泛涉猎外国宪政制度及其实践情况，从比较分析中发现差异和共同性，再从差异中找出我国宪政制度的特色和不足，形成对我国宪政制度的客观正确认识。

最后，将宪法条文与宪法教材结合起来。中国宪法学从体例、结构和内容上都是以现行的中国宪法典及有关的宪法性文件作为依据的，教材是对条文内涵的具体解释和理论阐发，条文是教材理论的高度浓缩与概括。学习中国宪法学，只有将条文和教材结合起来比照学习，才能熟悉我国现行宪法规范并加深理解，才能用简明而准确的宪法条文将庞杂繁多的教材理论统串起来，有利于学习与掌握教学内容，更有利于期末复习。

注意了以上几个方面的结合，就能真正学到宪法知识，学到从宪法角度认识问题的方法，从而收到丰富知识、拓宽视野、提高认识、强化能力的功效。

目 录

导 言

一、宪法学的研究对象和学科体系	(1)
二、中国宪法学的课程结构和基本内容	(3)
三、学习目的和学习方法	(5)

第一章 宪法理论概述 (1)

第一节 宪法概念	(1)
一、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	(1)
二、宪法是民主制度的法律化	(9)
三、宪法集中表现各种政治力量的对比关系	(13)

第二节 宪法结构和宪法规范	(16)
---------------------	------

一、宪法结构	(16)
二、宪法规范	(21)

第三节 宪法的分类	(31)
-----------------	------

一、传统的形式分类法	(31)
二、马克思主义的实质分类法	(33)

第四节 宪法的基本原则	(35)
-------------------	------

一、资本主义宪法的基本原则	(35)
二、我国宪法的基本原则	(39)

第五节 宪法的作用	(43)
-----------------	------

一、宪法确认国家的经济制度	(43)
二、宪法巩固国家的统治权	(44)

三、宪法保障公民的基本权利	(45)
四、宪法为法制建设确立基础	(46)
五、宪法促进精神文明建设	(46)
六、宪法维护国家的统一	(47)
第六节 宪法实施的监督与保障	(48)
一、违宪审查制度	(48)
二、我国宪法实施的监督制度	(52)
三、坚持改革开放是保障宪法实施的必要条件	(55)
四、增强宪法意识是保障宪法实施的根本途径	(58)
第二章 宪法的产生和历史发展	(62)
第一节 近代宪法产生发展概况	(62)
一、近代宪法的产生及其社会历史条件	(62)
二、宪法发展的历史阶段及其特点	(71)
第二节 旧中国宪法发展简史	(76)
一、旧中国宪政宪法发展过程	(76)
二、旧中国宪政运动的历史经验	(83)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历史发展	(85)
一、起临时宪法作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共同纲领》	(85)
二、一九五四年宪法	(87)
三、一九七五年宪法	(89)
四、一九七八年宪法	(91)
五、一九八二年宪法（现行宪法）	(92)
六、宪法修正案	(95)
第三章 国家性质	(101)
第一节 我国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101)
一、国家性质概述	(101)
二、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即无产阶级专政	(102)
三、人民民主专政是新型民主和新型专政的结合	(106)

四、新时期如何加强人民民主专政	(108)
第二节 人民民主专政以工人阶级为领导， 以工农联盟为基础	(113)
一、工人阶级是国家的领导阶级	(113)
二、工农联盟是国家的基础	(116)
三、知识分子是国家的依靠力量	(117)
第三节 爱国统一战线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特点	(118)
一、统一战线的形成与发展	(118)
二、新时期统一战线的性质和任务	(119)
三、统一战线的基本方针	(121)
四、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	(121)
第四节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	(127)
一、政党制度概述	(127)
二、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的形成与发展	(128)
三、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特点和优势	(132)
第四章 国家政权组织形式	(134)
第一节 政权组织形式概述	(134)
一、政权组织形式的概念和种类	(134)
二、政权组织形式和国家性质的关系	(138)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政权组织形式	(139)
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概念和历史发展	(139)
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	(143)
三、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组织原则是民主集中制	(146)
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适宜的政治制度	(147)
五、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149)
第三节 选举制度是我国政治制度的组成部分	(155)
一、选举、选举制度、选举法	(155)

二、我国选举制度的历史发展	(156)
三、我国选举制度的基本原则	(159)
四、我国选举的组织和程序	(167)
五、我国选举的物质和法律保障	(173)
第五章 国家结构形式	(175)
第一节 国家结构形式概述	(175)
一、国家结构形式的概念	(175)
二、国家结构形式的种类	(175)
第二节 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	(178)
一、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国家结构形式的基本观点	(178)
二、我国采取单一制国家结构形式的依据	(180)
第三节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183)
一、民族区域自治是解决我国民族问题的基本制度	(183)
二、我国的民族自治地方	(185)
三、民族自治地方自治机关的自治权	(188)
四、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意义和作用	(191)
第四节 我国的行政区划	(193)
一、行政区划的概念和原则	(193)
二、宪法对我国行政区划的规定	(195)
三、我国行政区划变更的法律程序	(196)
第五节 “一国两制”与特别行政区	(197)
一、“一国两制”是实现国家统一的基本国策	(197)
二、特别行政区的法律地位	(199)
三、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简介	(202)
第六章 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制度	(211)
第一节 社会主义公有制是我国经济制度的基础	(211)
一、确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是我国宪法的重要特征	